

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6 月 21 日以电话、传真、邮件或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8 年 6 月 26 日下午 15:00 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郑开云先生主持，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及审议事项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公司章程”）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签订〈债权转让协议〉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监事会认为，本次关于公司、公司全资子公司宣汉正原微玻纤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宣汉正原”）、宣汉正原全资子公司重庆守朴新材料有限公司与郭茂、苏州维艾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订《债权转让协议》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核程序符合《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》等有关规定。此次公司向郭茂先生转让债权，有利于实现公司债权的流动化，有利于合理匹配现金流，减轻公司资金压力。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，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因此，我们同意该项议案，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细内容请见 2018 年 6 月 27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苏州悠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》

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悠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苏州悠远”）生产经营活动中的资金需求，降低公司整体财务费用，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 万元自有资金向苏州悠远提供借款，上述借款额度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滚动使用，但苏州悠远每次借款前需先归还上一次借款本息，借款利率按照不低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 15%计算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8 年 6 月 27 日